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P GLOB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7)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ISP Global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年度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7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附註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收益	3	9,081,860	8,632,027
銷售／服務成本		<u>(5,843,773)</u>	<u>(5,457,763)</u>
毛利		3,238,087	3,174,264
其他收入		48,463	10,248
行政開支		(1,894,603)	(1,246,78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21,907	(33,251)
上市開支		(2,665,816)	(209,598)
財務成本	5	<u>(77,660)</u>	<u>(60,089)</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1,229,622)	1,634,786
所得稅開支	7	<u>(411,931)</u>	<u>(284,190)</u>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1,641,553)</u></u>	<u><u>1,350,596</u></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新加坡仙）	8	<u><u>(0.24)</u></u>	<u><u>0.23</u></u>

本公司股息詳情載於附註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818,811	6,331,1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	206,947	206,947
		<u>6,025,758</u>	<u>6,538,059</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5,130	19,735
貿易應收款項	12	2,115,645	1,708,21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163,704	281,473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4	72,905	4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	11,187,116	3,709,286
		<u>13,544,500</u>	<u>5,719,12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034,158	1,736,950
借款	17	89,137	126,833
應付所得稅		331,207	435,945
		<u>1,454,502</u>	<u>2,299,728</u>
流動資產淨值		<u>12,089,998</u>	<u>3,419,3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115,756</u>	<u>9,957,454</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7	3,250,042	3,346,444
遞延稅項負債	18	191,471	260,905
		<u>3,441,513</u>	<u>3,607,349</u>
資產淨值		<u>14,674,243</u>	<u>6,350,105</u>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72,630	525,000
儲備	19	13,301,613	5,825,1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4,674,243</u>	<u>6,350,10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ISP Global Limited (「本公司」) 於2017年7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和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 – 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17年9月8日根據公司條例(「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非香港公司，已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16樓1604 – 6室。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為No. 3 Ang Mo Kio Street 62, #01 – 39, LINK@AMK, Singapore 569139。本公司的股份自2018年1月16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上市。

本公司為Express Ventures Global Limited (「Express Ventures」) 的附屬公司。Express Ventures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蒙景耀先生及其配偶莊秀蘭女士共同控制最終控股公司並為ISP Glob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的控股股東(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於新加坡音響及通訊系統銷售及相關服務、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的綜合服務以及提供警報系統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乃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9月28日批准。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編製及應用基準

就編製及呈列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整個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貫徹應用自2017年7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集團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新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2017周期的年度改進²

1.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2.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修訂本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現及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減值規定的新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與本集團相關的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期末的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則以其後報告期期末的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其後的公平值變動，而在一般情況下，僅有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需要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預期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管理層已對與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有關的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的潛在提早確認信貸虧損進行評估。根據有關評估，鑒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並無任何重大回收問題，且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管理層預計，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新增披露(包括所作出的任何重大判斷及估計)以及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活動的加強披露未必會對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呈報金額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於2014年7月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有的收益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工程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描述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五個確認收益的步驟：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第五步：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作出更詳盡披露。

於2016年4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已頒佈，加入有關(i)識別履約責任；(ii)主體對代理代價；及(iii)發牌申請指引的澄清。修訂本亦加入兩項有關合約修訂及已完成合約之額外過渡安排。

根據管理層所進行的評估，本集團管理層預計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然而，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於財務報表作出更多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之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於生效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及融資租賃之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利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以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若干特殊情況例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其中包括）租約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且繼續要求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廣泛披露。

本集團管理層預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或會導致更多披露，惟由於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諾16,650新加坡元（2017年：14,640新加坡元）（有效期介乎4至5個月），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符合短期租賃，因此有關應用不會對已確認的款項有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1)音響及通訊系統銷售及相關服務（「音響及通訊系統銷售及相關服務」）；(2)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的綜合服務，包括安裝及定製新加坡樓宇內的音響及通訊系統（「音響及通訊系統的綜合服務」）；及(3)向外部客戶提供警報系統服務（「AAS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業務全部來自新加坡。

本集團於年內的收益分析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收益：		
音響及通訊系統銷售及相關服務	7,200,016	7,133,284
音響及通訊系統的綜合服務	1,006,300	623,199
AAS服務	875,544	875,544
	<u>9,081,860</u>	<u>8,632,027</u>

主要客戶

年內，來自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來自以下客戶的收益：		
客戶I	1,163,257	不適用*
客戶II	929,444	887,744
	<u>1,163,257</u>	<u>887,744</u>

* 相關收益於報告期間佔本集團總收益並未超過10%。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根據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所在地，所有收益均源自新加坡，及本集團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新加坡。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56,768)	33,251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19,57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285	—
	<u>(121,907)</u>	<u>33,251</u>

5. 財務成本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77,660	55,982
融資租賃	-	4,107
	<u>77,660</u>	<u>60,089</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至：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a）	575,596	577,852
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年度審核費用	110,000	50,000
上市開支（附註c）	2,665,816	209,598
董事酬金	606,600	508,108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07,578	1,550,047
— 界定供款計劃（包括退休福利）	80,985	66,362
— 外籍工人徵費及技能發展徵費	218,576	237,657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b）	2,713,739	2,362,174
確認為銷售／服務成本的材料成本	3,121,432	3,145,946
確認為銷售／服務成本的分包商成本	611,673	230,210

附註：

- 計入銷售／服務成本的折舊396,297新加坡元（2017年：396,297新加坡元）。
- 計入銷售／服務成本的員工成本1,569,580新加坡元（2017年：1,597,375新加坡元）。
- 上市開支包括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審核費用及非審核費用分別為105,000新加坡元及33,750新加坡元以及付予本集團其他核數師的非審核費用127,500新加坡元。

7. 所得稅開支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17%（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17%）撥備。所得稅開支明細載列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31,207	271,325
— 以前年度稅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50,158	(3,584)
遞延稅項（附註18）	(69,434)	16,449
	<u>411,931</u>	<u>284,190</u>

8. 每股（虧損）盈利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新加坡元）	(1,641,553)	1,350,596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a)）	<u>690,958,904</u>	<u>600,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新加坡仙）	<u>(0.24)</u>	<u>0.23</u>

附註：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用於計算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股份數目乃根據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之假設而釐定，並被視為自2016年7月1日起生效。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可轉換為股份的攤薄證券，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9. 股息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建議或派付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0.6百萬新加坡元）。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 新加坡元	辦公設備 新加坡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新加坡元	汽車 新加坡元	租賃土地 及物業 新加坡元	警報系統 新加坡元	總額 新加坡元
成本：							
於2016年6月30日	8,121	56,081	160,964	88,407	4,938,600	2,752,307	8,004,480
添置	4,582	400	—	—	—	—	4,982
於2017年6月30日	12,703	56,481	160,964	88,407	4,938,600	2,752,307	8,009,462
添置	5,825	—	—	73,055	—	—	78,880
出售	—	—	—	(26,500)	—	—	(26,500)
於2018年6月30日	<u>18,528</u>	<u>56,481</u>	<u>160,964</u>	<u>134,962</u>	<u>4,938,600</u>	<u>2,752,307</u>	<u>8,061,842</u>
累計折舊：							
於2016年6月30日	2,517	15,736	57,518	9,576	145,253	869,898	1,100,498
年內折舊	7,193	18,822	53,655	14,734	87,151	396,297	577,852
於2017年6月30日	9,710	34,558	111,173	24,310	232,404	1,266,195	1,678,350
年內折舊	5,636	18,710	48,953	18,848	87,152	396,297	575,596
出售	—	—	—	(10,915)	—	—	(10,915)
於2018年6月30日	<u>15,346</u>	<u>53,268</u>	<u>160,126</u>	<u>32,243</u>	<u>319,556</u>	<u>1,662,492</u>	<u>2,243,031</u>
賬面值：							
於2017年6月30日	<u>2,993</u>	<u>21,923</u>	<u>49,791</u>	<u>64,097</u>	<u>4,706,196</u>	<u>1,486,112</u>	<u>6,331,112</u>
於2018年6月30日	<u>3,182</u>	<u>3,213</u>	<u>838</u>	<u>102,719</u>	<u>4,619,044</u>	<u>1,089,815</u>	<u>5,818,811</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考慮剩餘價值後以直線基準按以下使用年期折舊：

電腦	1年
辦公設備	3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3年
汽車	6年
租賃土地及物業	餘下租期，680個月以上
警報系統	餘下服務合約期，介乎72至94個月以上

於2018年6月30日，租賃土地及物業已就本集團籌集的按揭貸款抵押予銀行（附註17）。

11. 存貨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貨運	<u>5,130</u>	<u>19,735</u>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00,805	1,490,542
未開票收益	35,345	86,369
應收質保金（附註）	<u>279,495</u>	<u>131,302</u>
	<u>2,115,645</u>	<u>1,708,213</u>

附註：應收質保金指合約工程客戶保留的款項，將於有關合約保養期期末獲解除，並分類為流動，因其預期將於本集團日常營運週期內收回。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介乎貿易應收款項的發票日期起計30至60日（2017年：30至90日）。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1,169,307	780,658
31日至90日	357,362	530,794
91日至180日	139,231	130,601
181日至365日	49,482	10,941
365日以上	<u>85,423</u>	<u>37,548</u>
	<u>1,800,805</u>	<u>1,490,542</u>

於各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90日內	1,004,964	600,081
91日至180日	154,843	52,902
181日至365日	49,128	6,763
365日以上	<u>23,021</u>	<u>36,216</u>
	<u>1,231,956</u>	<u>695,962</u>

1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按金	40,998	30,338
預付款項	104,286	179,569
遞延上市開支	–	67,815
應收利息	9,633	–
向員工墊款	8,787	3,751
	<u>163,704</u>	<u>281,473</u>

14.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款項	191,705 (118,800)	4,023,583 (4,023,167)
	<u>72,905</u>	<u>416</u>
就呈報用途而作出之分析如下：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u>72,905</u>	<u>416</u>

於2018年6月30日，合約工程客戶持有的質保金獲確認為附註12所載的「應收質保金」。

15.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附註a)	206,947	206,9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附註b)	11,187,116	3,709,286

附註：

- 結餘指就以客戶為受益人授予本集團的履約擔保之相關金額而存放於銀行之按金，原定到期期限為36個月。於2018年6月30日，該結餘按年利率0.65% (2017年：0.65%) 計息。
- 於2018年6月30日，計入銀行結餘約7,428,000新加坡元 (2017年：46,000新加坡元) 按介乎0.05%至2.1% (2017年：0.05%) 之年利率計息。餘下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免息。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594,562	922,272
應付質保金	36,505	51,682
	<u>631,067</u>	<u>973,954</u>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	125,217	120,042
客戶預付款項	48,156	48,163
應計經營開支	170,567	81,820
應計上市開支	–	177,226
應計應付利息	10,093	–
應付工資	49,058	17,827
應付股息	–	300,000
其他	–	17,918
	<u>1,034,158</u>	<u>1,736,950</u>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270,731	686,828
31日至90日	320,008	118,798
91日至180日	41	112,864
180日以上	3,782	3,782
	<u>594,562</u>	<u>922,272</u>

17. 借款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u>3,339,179</u>	<u>3,473,277</u>
分析為：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89,137	126,833
須於一年後但不超過兩年償還的賬面值	94,226	89,444
須於兩年後但不超過五年償還的賬面值	320,701	302,215
須於五年後償還的賬面值	2,835,115	2,954,785
	<u>3,339,179</u>	<u>3,473,277</u>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89,137)</u>	<u>(126,833)</u>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款項	<u>3,250,042</u>	<u>3,346,444</u>

貸款以本集團租賃土地及物業(附註10)之法定按揭作抵押。該貸款於2018年6月30日按加權平均實際利率6.00%(2017年:6.00%)的浮動年利率計息。

於年度結算日後，本集團已償還約1.7百萬新加坡元的款項，並已訂立經修訂銀行貸款協議，將餘下貸款的貸款期限由25年(於2038年6月11日到期)轉為15年(於2028年6月11日到期)，並按首兩年的貼現利率計息。本集團預計此修訂將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重大影響，目前正進行詳盡評估。

18. 遞延稅項負債

	2018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於7月1日	260,905	244,456
年內(計入損益)於損益扣除： 加速稅項折舊(附註7)	(69,434)	16,449
於6月30日	<u>191,471</u>	<u>260,905</u>

根據新加坡現行稅法，遞延稅項負債乃由於就合資格資產之資本免稅額申索有關的累計折舊產生暫時應課稅差額。

19. 股本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本集團於集團重組前之股本而言，由於本公司於2017年7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於2016年7月1日及2017年6月30日的結餘為新加坡附屬公司的股本。

本公司於2018年1月16日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

	附註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本 港元
法定股本：				
於2017年7月21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時	(a)	10,000,000	0.01	100,000
於2017年12月14日增加	(c)	1,490,000,000	0.01	14,900,000
於2018年6月30日		<u>1,500,000,000</u>	0.01	<u>15,000,000</u>
		股份數目		股本 新加坡元
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2017年7月21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時	(a)	1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b)	9,999		17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c)	599,990,000		1,034,483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d)	200,000,000		338,130
於2018年6月30日		<u>800,000,000</u>		<u>1,372,630</u>

每股繳足的普通股附帶一票投票權，其並無面值，並附有於本集團宣派股息時收取股息的權利。

附註：

- (a) 於2017年7月21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一股股份以未繳股款的形式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一名獨立第三方）。上述股份於同日轉讓予Express Ventures（一間並不構成本集團一部分的公司，由蒙先生及莊女士控制）。
- (b) 於2017年12月8日，本公司根據控股股東的指示向Express Ventures發行及配發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全部作為已繳足股款入賬。
- (c) 根據於2017年12月14日通過之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所決議事項其中包括：
- 以增設額外1,4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的方式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港元增至15,000,000港元；及
 - 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股份發售而入賬後，授權本公司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入賬金額中資本化5,999,900港元（相當於約1,034,483新加坡元），方式為以該款項按面值悉數繳足合共599,990,000股普通股以供配發，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d) 本公司股份成功於2018年1月16日以按每股股份0.35港元之價格配售180,000,000股普通股及公開發售20,000,000股普通股的方式在聯交所GEM上市（「股份發售」）。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應佔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已付或應付的包銷佣金及估計開支）為約44百萬港元（7百萬新加坡元）。

計入股份發行開支的款項為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審核費用及非審核費用分別35,000新加坡元及11,250新加坡元，及付予本集團其他核數師的非審核費用42,500新加坡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發展及前景

本集團於新加坡主要從事銷售、安裝及維護音響及通訊系統以及AAS。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1.6百萬新加坡元，而於2017年同期則為純利約1.4百萬新加坡元。董事認為，虧損淨額乃主要由於年內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上市開支」）約2.7百萬新加坡元所致。不計及上市開支，於年內，本集團純利將約為1.1百萬新加坡元。鑑於本集團自潛在及現有客戶收到更多項目報價邀請，及股份發售（定義見本公告）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可擴張本集團營運能力，因此董事對本集團業務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

前景

自2002年以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將音響及通訊服務解決方案引入新加坡社會的前沿。本集團目前為新加坡的教育及醫療行業提供或維護音響及通訊系統及相關服務。

就新加坡的建造業而言，這是充滿挑戰的一年，與去年同期相比，本年度按當前市價計算的國內生產總值下降8.8%。儘管本集團已實現5.2%的收益增長，董事會將繼續努力為持份者創造價值。

大多數城市社會（如新加坡）面臨的主要挑戰為如何滿足人口老齡化的需求。這需要行動與現實正確結合，以及政府及業界的長期規劃。為提高新加坡醫療的可獲得性、可負擔性及質素，新加坡衛生部公佈「2020年醫療」計劃，此舉已增加醫院及專科護理及中長期護理等倡議的容量及供應。

作為新加坡音響及通訊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有能力通過其持份者渠道進行有效溝通，以應對該等不斷變化的需求。展望未來，我們將聘請工程師以加強我們的團隊實力，以便提供創新的集成系統解決方案。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其業務持審慎樂觀之態度，並尋求新加坡及亞太地區的拓展機會。

展望

股份於2018年1月16日（「上市日期」）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在GEM上市。本集團一直盡力提高我們業務的經營效率及盈利能力。本集團計劃擴張我們的人員配置以及機器及設備，此舉將增加我們就未來項目進行投標的資源。本集團亦將積極尋求機會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及市場份額，以及承接更多音響及通訊系統項目，從而提升我們的股東價值。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就此為本集團提供財務資源以滿足及達成我們的業務目標及策略，從而進一步提高本集團於音響及通訊系統服務行業的市場地位。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8.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5.2%至本年度的約9.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的已完成項目增加。

銷售／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服務成本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5.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7.1%至本年度的約5.8百萬新加坡元。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分包商於本年度提供的服務增加。

毛利率

我們於本年度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毛利維持相對穩定，約為3.2百萬新加坡元。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虧損約23,000新加坡元增加約193,400新加坡元至本年度的約170,400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以新加坡元以外之貨幣（如美元及港元，兌新加坡元升值）持有的貨幣資金之匯兌收益所致。我們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亦有所增加，這進一步推動其他收入上升。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或52.0%至本年度的約1.9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合規及上市開支增加，以及勞工成本增加，而勞工成本增加與員工人數增加及年度薪金調增相一致。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0.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2.5百萬新加坡元或11.7倍至本年度的約2.7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產生與上市相關的餘下費用所致。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60,100新加坡元增加約17,600新加坡元或29.2%至本年度的約77,700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的抵押貸款利率上升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0.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44.9%至本年度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新加坡附屬公司ISPL之所得稅費用增加，其與ISPL除稅前溢利增加一致。

相當於年內全面虧損總額的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相當於年內全面虧損總額的虧損約1.6百萬新加坡元，而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則錄得相當於年內全面收益總額的溢利約1.4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上市開支增加約2.5百萬新加坡元所致。

末期股息

年內，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0.6百萬新加坡元）。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以及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12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指定用途動用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說明	招股章程 指定的款項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 至2018年 6月30日 所得款項的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 至2018年 6月30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已動用比例
加強我們在新加坡音響及 通訊行業的營銷工作	1.4	0.7	0.1	7.1%
擴大及培訓我們的銷售及 營銷、技術及支援人手	11.6	1.1	0.1	0.9%
購置交通工具	3.0	0.5	0.5	16.7%
在新加坡設立新的銷售 辦事處	10.0	—	—	0.0%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10.0	10.0	—	0.0%
提供履約保證的資源	2.0	1.0	—	0.0%
採取步驟以獲得我們目前 在機械及電氣工種的 更高等級	2.5	2.5	—	0.0%
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 用途	3.5	3.5	3.5	100.0%
總計	<u>44.0</u>	<u>19.3</u>	<u>4.2</u>	<u>9.5%</u>

下表載列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指定及實際實施計劃：

目的	實施計劃	實際實施活動
加強我們在新加坡音響及通訊行業的營銷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新加坡的音響及通訊服務解決方案業務實施公司品牌建立及知名度，其中包括印刷營銷材料及廣告 維護及改善我們的公司網站，其中包括委任外聘顧問開發定製網站 參加行業展銷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維護及改善我們的公司網站，其中包括委任外聘顧問開發定製網站
擴大及培訓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技術及支援人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2018年2月前需要增聘約一名項目經理、兩名工程師及10名技術員，及相關員工的住宿成本 為銷售及技術員工提供內部和外部培訓及工作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2018年6月前增聘約8名技術員 為技術員工提供內部和外部培訓及工作坊
購置交通工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置一輛小型貨車，用作維修操作及運送相關設備及／或勞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置一輛小型貨車，用作維修操作及運送相關設備及／或勞工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償還就購置新加坡總部按揭貸款的部分銀行貸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慮並與銀行聯繫以獲得再抵押合同。還款計劃推遲至2018年7月
提供履約保證的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探討、評估及競投新加坡潛在音響及通訊系統的綜合服務項目，特別是可能需要提供履約保證的較大規模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本集團近期獲得的招標項目毋須履約保證而推遲。 正發掘須提供履約保證的較大規模潛在項目
採取步驟以獲得我們目前在機械及電氣工種的更高等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符合目前機械及電氣工種下「L6」等級的最低財務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查及監察本集團的項目組合，並推遲至2019年4月以與ME04 L5工種的屆滿日期相一致。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約為44.0百萬港元。上市後，部分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獲動用。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在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作出，而本集團乃根據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情況動用所得款項。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8年7月26日，Express Ventures成功完成由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1.90港元向若干投資者（「承配人」）配售26,300,000股股份。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盡知以及經配售代理確認，承配人（及倘適用，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非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為獨立於Express Ventures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與彼等並無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於本公告日期，Express Ventures持有573,7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1.71%。

於2018年9月7日，本公司委任何鵬飛先生（「何先生」）為執行董事。何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的主要詳情包括：-(a)年期自2018年9月7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予以終止；及(b)受限於該服務協議的終止條款及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有關董事輪值退任條款。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何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根據該服務協議，何先生有權收取每年180,000港元的酬金，該酬金乃參考彼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而釐定。

於2018年9月7日，李家學先生已辭任(i)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GEM上市規則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及(iii)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統稱「授權代表」）。鄧露娜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2018年9月7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合規顧問的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滙富融資有限公司告知，於2018年6月30日，除本公司與滙富融資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17年8月21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滙富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集團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董事就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資料並無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並無任何變動。

充足公眾持股量

年內，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掌握的信息，董事確認本公司就其股份一直維持GEM上市規則訂明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董事、控股股東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或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與本集團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1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增強股東、投資者、僱員、債權人及業務夥伴的信心及促進業務增長。董事會一直且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從而提高其透明度及股東問責性。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日期至2018年6月30日止整個期間，在適用情況下，本公司已大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12月14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鄧智偉先生、林魯傑先生及林明毓先生。鄧智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spg.hk)刊載。年內，本公司的年報（載有GEM上市規則訂明的所有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並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除本公告另有指明者外且僅供說明用途，新加坡元乃按1新加坡元兌5.8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任何新加坡元金額已經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可予兌換。

承董事會命
ISP Glob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蒙景耀

香港，2018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蒙景耀先生、莊秀蘭女士及何鵬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明毓先生、林魯傑先生及鄧智偉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spg.hk刊載。